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江三防〔2025〕57号

江门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关于 结束 2025 年汛期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三防指挥部,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:

省防总定于10月27日结束2025年汛期,经研究,市三防 指挥部决定同步结束2025年汛期。转入非汛期后,各地各部门 要根据《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工作规则》相关要 求继续做好三防工作,要抢抓冬春有利时机,加快做好水毁工程 修复、基础设施建设、隐患排查整改;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,继续保持联络畅通和备战状态,如遇特殊天气,要依据《江门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及时启动应急响应,落实防御措施,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。

附件: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关于结束 2025 年汛期 的通知(粤防[2025]58号)

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2025年10月27日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市委市政府总值班室。

江门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10月27日印发

校对人: 邹炎纯